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5-038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13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清水路特8号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3日

至2025年6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2.02	发行对象	√
2.03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4	发行数量	√
2.05	锁定期安排	√
2.06	过渡期间损益	√
2.0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8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	√
2.09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对象涉及外国投资者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7	《关于<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9	《关于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2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规则>第 11.2 条、<持续监管办法>第二十条及<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第十二条及<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第三十条情形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
16	《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议案》	√
17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8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9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
21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22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
2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67	菱电电控	2025/6/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11 日-2025 年 6 月 12 日 8:30-11:30、14:30-17:00。
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6 月 12 日 17:00 前送达。

（二） 登记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街清水路特 8 号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 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

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一）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需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件到达日不应迟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 17:00，信函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如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街清水路特 8 号

邮编：430048

电话：027-81822580

电子邮箱：ir@lincontrol.com

联系人：龚本新

特此公告。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2.02	发行对象			
2.03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04	发行数量			
2.05	锁定期安排			
2.06	过渡期间损益			
2.0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8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			
2.09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对象涉及外国投资者的议案》			
4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7	《关于<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规则>第11.2条、<持续监管办法>第二十条及<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第十二条及<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第三十条情形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6	《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议案》			
17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8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9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0	《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21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22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2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